



第三章

萊得福 (J.B. Lightfoot)

(1828-1889)

曾經有五十四位聖經學者，以十年的工夫，重譯新約聖經英文修正本(The English Revised Version)，此版聖經終於在一八八一年五月十七日問世了。一般的反應正如所預料的：修正本雖然翻譯準確，但無法代替人們所熟悉而且文詞優美的英文欽定本聖經(Authorized King James Version)。

當時英國聖公會舉棋不定，不知是否會在教會正式崇拜中採用英文修正本，還是仍舊使用欽定本。

街頭巷尾議論紛紛，雖然要英文修正本的譯者曾宣佈儘可能不修改欽定本，但結果還是修改了三萬六千處，也許修正本的確譯得比較準確，但是一般人還是喜歡原來的欽定本聖經。當時英國首相格拉斯敦一針見血地說：「如果你不讀修正本聖經，你就犧牲了真理；但如果你提倡採用修正本，你又犧牲了人們對你的愛戴。」司布真一語中的道出了修正本的癥結處：「修正本譯者對希臘文的造詣很強，但英

文却很弱。」是的，英文修正本的希臘文根基很強，原因是其中有一位新約聖經傑出的學者——衛斯可德 (B. F. Westcott)、何爾德 (F. J. A. Hort) 與萊得福，人稱之為「劍橋三傑」。三人中萊得福又是最優秀的學者。尼可爾稱萊得福為英國教會最特出的學者。如果你讀過萊得福所著的加拉太書，腓立比書和歌羅西書的聖經註釋或其中有關早期教父的著作，你一定同意尼可爾的話。不過可能你還不知道萊得福也是個敬虔、深愛靈魂，循循善誘的教師和牧者。尼可爾說：「美善加上知識，已經很難得了，再加上屬靈的能力那影響是驚人的，而萊得福三者都有。」

萊得福於一八二八年四月十三日誕生於利物浦，在伯明翰就學，受教於著名的李雅各教授。李雅各的學生個個優秀卓越，日後在社會上，特別是在教會裡，都有很大的影響力。當他教導萊得福讀希臘文新約聖經時，他就發現萊得福富有學術的潛力和基督徒的德性，所以後來他竭力推薦萊得福出任伯明翰市的圖書館主任。

萊得福十九歲進劍橋三一學院，為衛斯可德的得意門生，在學校獲得好多優異獎。一八五四年被按立為英國教會執事，四年後為牧師，第二年即任三一學院副教授，兩年後為神學教授。因為選讀他新約聖經課程的學生甚多，以致他必須在禮堂授課。一八七一年他編著保羅正典，與李敦、澈奇等人同工。一八七五年任瑪格麗特 (Lady Margaret) 神學院教授，奠定了他同為學者、作者與教授的身份。

一八七九年萊得福被委派為都爾含 (Durham) 主教。這使他極感為難，他到底應該從事寫作還是教會行政工作？萊得福承認他的確經過漫長的掙扎，才決定離開劍橋到都爾含來。他對老師衛斯可德說：「我的決定是付出信心與道義極大的代價。我希望這決定不會使我後悔。」老師說他這種決定是殉道者的犧牲，也許他的話是對的。

萊得福就任都爾含主教後數月之內，各地寫給他的信如雪片飛來，請他還要繼續寫作。五十年後在萊得福追思會中，喬治伊登 (George Eden) 講道時，還提起很少有人像萊得福一樣經歷不知如

何選擇的痛苦，就像與天使摔跤似的，最後才雙膝跪下順服。

另外達爾(R. W. Dale)也曾警告衛斯可德「千萬不要被人推舉為主教，像萊得福升任主教，我不知道他究竟為都爾含做了些什麼，但就我們局外人看，根本一事無成。」達爾可能懷有成見，從英國教會觀點而論，萊得福就任都爾含期間，仍然是都爾含教會的黃金時代。

衛斯可德極力勸勉萊得福應懂得分辨主要事務與例行公事。萊得福遵從老師的囑咐，把例行公事交給助手，且已專心在重要的事務上。他身體強壯，精神飽滿，靈力充沛，殷勤工作。清晨要讀書兩三小時後才進早餐，夜間同工們已入睡，他還要繼續伏案寫作。他有驚人的記憶力，能準確的告訴秘書某句話引自那一本書，甚至在第幾頁他都記得。他在挪威渡假時，就在顛簸的馬車中校對他的寫作稿。萊得福有語言的恩賜，能操流利的法語、德語、西班牙語，義大利語、拉丁語和希臘文，也能用希伯來文，阿拉伯文，亞美尼亞文，和埃及文。他常喜歡說起一位教授所說的故事：他把幾個生下來不久的嬰兒，故意不使他們受英語的影響，要發現這些嬰兒會說甚麼語言。停了一兒，萊得福接著說：「這些可憐的孩子們，一律只會說純粹道地的希伯來話啊！」

這一位都爾含的新主教也是個改革家，最可貴的是他提倡信徒們彼此相愛。萊得福沒有結婚，但他每年收養好幾位義子，造就他們，並且訓練他們學習事奉。他清清楚楚地告訴他們加入這個團契，不是加入甚麼特權階級，而是學習彼此切實相愛。萊得福就成為他們的老師、領袖、屬靈的父親和榜樣。日後有一位學生說：「我們讀書、工作、事奉，因為萊得福也孜孜不倦的讀書，勤奮不懈地工作。」

萊得福稱這一班年青人為「我家中的孩子們」。他們每天作息繁忙，早上七時三刻與他們共進早餐，八時一刻在禮拜堂晨禱，九時起不是聽課就是閱讀。下午一時一刻午飯後，分派到各教區與當地的傳道人實習工作。週末在主教帶領下彼此分享讀書工作心得。不久萊得

福即訂定每年六月廿九日為聖彼得日，讓所有的孩子們團聚（司布真以後就模仿他）。

萊得福非常重視基督徒的事奉，他嚴以律己，凡事先以身作則才敢領導他人。他的腓立比書註釋，有關基督徒的事奉，使聖公會一般的信徒大吃一驚，以為他要離開英格蘭教會的傳統，李敦勸他收回這本書，但他拒絕，他公開表示：「傳道人首要的目標，是作牧者。」

萊得福是敬虔的基督徒，又是聖經學者。有一次我聽到一個著名的傳道人說，要作一個聖經學者，同時又要搶救靈魂，是根本不可能的事。如果這樣的話，不但使徒保羅聽了會一笑置之，就連芬尼（Charles Finney）、約拿單愛德華（Jonathan Edward）、陶雷（R. A. Torrey）、司布真和萊得福都要搖頭。所有研讀希臘文的人都應該在希臘文聖經第一頁寫下萊得福的話：「人雖盡了一切的努力，但唯一明白希臘文聖經的方法是藉著禱告。」

萊得福每日與主同行，就是他生活得力的秘訣。他愛主順服主，樂意幫助人認識主。萊得福重新改組教區，使傳道人能接觸更多的人，並且建立新的教會。他很欽佩約翰衛斯理傳道的熱忱，所以便組織信徒佈道隊四出傳福音；他動員教會婦女的工作，鼓勵她們服事。不久，都爾含的福音工作產生新的屬靈能力，這一位希臘學者把自己的抱負擺在祭壇上，獻身為主所用。萊得福以身作則，對其部屬言教身教兼而有之。他說：「我們要忠心受主差派，出去工作，一生鞠躬盡瘁，直到我們再見主面！」

萊得福最值得紀念的是他的著作。他所編著的加拉太書，腓立比書，歌羅西書與腓利門書註釋，是傳道人必讀的書，可惜的是他臨終前未能完成以弗所書註釋。這些解經集是他與衛斯可德與何爾德合編的，衛斯可德出版了約翰福音、希伯來書和約翰書信註釋。萊得福也為史密斯編纂的聖經字典寫了四篇使徒行傳、羅馬書、帖撒羅尼迦前後書的文章。他也寫了一本「使徒時代的教父們」，內容充實。萊得福不僅是個神學家，更是個歷史家，他有豐富的古代典籍和研究聖經

的資料。

有一位隱名的作家在「超然的宗教」一書中攻擊萊得福的老師衛斯可德。萊得福執起筆來，將對方反駁得體無完膚，使這本暢銷書一落千丈，只好在舊書攤賤價拋售。從此一事，可見萊得福的著作有何等大的影響力。萊得福還有些名著：像「英文新約聖經」、「按牧典禮信息」、「北方教會領袖」、「聖保羅教堂講道集」、「劍橋講道集」等等。

萊得福請求人不要為他寫傳記，但仍有三本關於他的書問世：「萊得福主教」——無名氏著；「英國名人傳」——作者何爾德；「都爾含的萊得福」——作者伊登與麥當納。

衛斯可德沒有注意到達爾的警告，他不僅作了主教，而且接續萊得福任都爾含主教。以後接替他的是萊得福的學生莫爾（Handley C. G. Moule）。無獨有偶，莫爾也是一名希臘文學者與聖經註釋家。都爾含人得天獨厚，有學富五車的學者兼靈命高超的教會領袖，使他們的事奉，能兩者平衡並進。

萊得福主教去世後第二天，英國泰晤士報對他的評述是：「他是位傑出的主教和神學家。他的生平與工作對世人的影響簡直無法估計。」每次萊得福的學生按牧時，他總是說：「忘掉人一切的考查和詢問，忘掉按牧典禮，也忘掉我，但別忘記那個審判的日子，別忘記全世界靈魂的大牧者。你在按立的日子，表示『你願意』的誓言，有一天在審判台前，要變為『你是否』忠心的審問。」巴不得我們每一位在那天，都能聽到主說：「好，你這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。」

束上帶，點著燈！

（萊得福在按牧典禮中的講道）

「你們腰裡要束上帶，燈也要點著，自己好像僕人等候主人，從婚姻的筵席上回來。」～路十二：35-36

你今天來到人生旅程中的一關口。你在神的面前許願，你願意擔負重大的責任。教會主內兄姊們也為你求恩，祝福你有光明榮耀的前程……明天開始你就進入主的工場，不論是作執事、是作傳道，都是榮耀的主從上面來的呼召和託付。

今天是你值得紀念的日子——對你自己，對你的羊羣，對所有與你接觸的人。到底是好是壞，完全是屬靈的定律。同樣一位基督，能使人興起，也能使人因祂跌倒；同樣的福音，在這一等人，就作了活的香氣叫他活，在那一等人，就作了死的香氣叫他死；能使你得榮耀的，也能因此使你受羞辱；你不能用褻瀆的手去扶約櫃，否則立刻會被處死——因為這是神的約櫃。

在這樣的場合裡，我實在不知從何說起。牧養羊羣是一生的經

歷，半個鐘頭內我怎麼述說得盡？作主的僕人是關係使人永遠蒙福，或使人永遠受禍，我深恐自己說得不夠完全。在這一個隆重的場合，我想最好還是集中我們的思想，默想聖經上神的話。今天我所要講的，可能像過耳朵的微風，您們可能會忘記，但主的話却要深深地扎入你的內心：「你們腰裡要束上帶，燈也要點著，自己好像僕人等候主人，從婚姻的筵席上回來。」別人被按牧時是怎樣的心情，我不知道，他聽到怎樣的勸勉我也不知道，但這節聖經却深深地印在我的心中：我清楚地聽到主的囑咐要束上帶點著燈，這句話影響我至深且鉅。

束上帶，點著燈！是神的僕人兩個基本的裝備。一方面束上帶，這是外面的事物，做得好，做得完善；另一方面點著燈，是裡面有聖靈的亮光，有讀經、禱告、默想的油膏。這兩樣也是在末日可怕和榮耀的審判日子裡，人一切的言行都要公開，人心一切的隱密都要顯露出來。

既然要面臨這樣的試驗，我要您今晚就想像，好像您已走完了人生的路程，不能再講道，不能再探訪，不能再為教會做什麼事工。現在您準備到主審判台前，接受祂的詢問，祂要您回答祂的問題：「你怎樣對待犯罪的弟兄？你如何關懷傷心的姊妹？你每一篇講章用多少時間禱告默想？用多少時間研讀準備？你處理教會的行政事務，花多少心思？有多少敬畏的態度，使人受到你的虔誠的感召而將讚美和感謝歸給神？你對教會是否忠心？對羊羣是否忠心？你對你自己是否忠心？」

你到底對自己是否忠心？真實的對待自己？所有的問題都歸結在這一點上。你如果對自己忠心，對你的事工，對弟兄姊妹，對神的教會也一定忠心。你也一定會時時儆醒，束上帶，點著燈。不論甚麼時候主來了，你都準備好迎見祂。請捫心自問，那些被罪擔壓傷，被試探纏累的人，曾向你表明他的難處嗎？那些傷心至極，愚昧無助的人，曾經向你傾吐他內心的痛苦嗎？當你碰到一些魯莽不講理、傲慢

無理的人批評你、不理會你、誤解你……你是否仍求主賜你能力和智慧，使你有同情、忍耐、勇敢和毅力？千萬不要在主突然再來之時，你像愚拙的童女們，燈熄了，被關在門外哀哭切齒。今天我要你們注意的，不是考查你的信仰，不是詢問你怎樣履行你的職務，而是要時刻束上帶，點著燈。

讓我先問你兩個問題：第一，你是否勤讀聖經，時常禱告，使你能棄絕一切世界的肉體和情慾？第二，你是否按照聖經的教導，殷勤遵行，使你的生活見證成爲羣羊的榜樣？

你且忘了問你的問題吧！你且忘了明天的事工吧！你且忘了我吧！但不要忘記那最後審判的大日子，是我們的大牧者，靈魂的主宰，祂要親自問你。祂不再問你是否？願否？而是問你「有沒有？」「你有沒有殷勤禱告？沒有沒遵行祂的旨意？」

你是否常點著燈，時常修剪燈蕊，添上燈油？就是用禱告、默想、讀經固然是好，但我那裡有時間做這些？繁重的工作，瑣屑的事務壓得我喘不過氣來，我的事工似乎做不完；我的家庭，我的教區，好多應做的，根本還沒有著手哩！腦中還有千百個計劃還沒有實行，我如果把時間用在靈修、讀經和禱告上，置人靈魂於不顧，豈非自私？不，絕不，你對待自己不真誠，就不能真誠對待別人。你心中沒有火，就沒有亮光，怎能使人得到溫暖？你心靈空虛，怎能流出生命的活水來供應別人？你自己愁眉苦臉，患得患失，怎能教導別人躺臥在青草地上卸下自己的重擔，靈魂甦醒暢快？讓我們細讀彼得前書五章七節的寶貴應許：「你們要將一切的憂慮卸給神，因爲他顧念你們。」這節聖經在希臘原文裡的意思更好：「把你一切的憂慮都丟在祂身上。」使你有充足的時間禱告，從祂得力，我並不要你夢想、幻想，真正的禱告是紮實的，這樣的禱告能影響你的事奉。

著重禱告與讀經是傳道人靈性生活的兩根柱子。怎樣讀經？首先要飽餐主話、默想主話、背熟主話，其次就是研究分析，求主賜下亮光從神學、歷史背景、字彙來清楚明白聖經。傳道人必是個認識這本

「萬書之書」的人，裡外明亮透徹，在聖經裏找到他情感、理智、心、靈的糧食和養份。基督教不是一套乾燥的理論，使人可以忽略的神學；基督教的福音不是形而上學，使人可以不顧歷史的事實；福音是歷史的體現，即道成肉身，十字架和復活。

我實在覺得忠心、恆心、專心讀經，是何等重要的事。擺在你面前的是多麼大的機會，到處人心又飢又渴等候神話語的餵養，你是神奧秘的管家，有神的啟示，你怎能不按時分糧？光是空談，說重覆的話，人云亦云，是不足以滿足人心的。作教導的，更要殷勤下功夫，專心在教導上，使教學相長。

不要推說你沒有時間閱讀聖經，渴慕神話語的人自然會找出時間來。我們的教導要紮實，信徒們需要的是更有系統的教導，他們需要的是聖經真理的餵養，他們需要知道教會是基督的新婦，基督是教會的元首，並且認識信徒作肢體的責任。主耶穌道成肉身，就是我們教導最好的方式。神藉著人來說話，聖經是向人說話的書，聖經也是神所啟示的書，為要使人得著神的生命，成為神的兒女。

關於聖經以外的書，如果我們用神的亮光來讀，用主的話語作一切衡量，我們必從其中得益處。名人傳記有生活實在的見證，詩歌增進我們的憧憬，歷史與科學表明神的律法和祂對待人的方式。你有眼睛看嗎？只要你睜開眼睛，天地都充滿神的榮耀。

那鑒察人心的、宇宙最大的審判官，那一天也要問您第二個問題：「你是怎樣遵照基督耶穌的教訓建立你的生活，造就你的羊羣，成為羊羣的榜樣？你是否使人批評中傷主的教會，使主名受辱蒙羞？」我寧可砍掉我的右手，也不願按立在這樣的人身上；我寧可這人悄然回到世界裡去，也不願他有一天以親嘴的方式出賣耶穌。你們奇怪我為甚麼這麼說，因為我在這幾年事奉主的經歷中，已有不少此類的事發生了，這些事使神的名受羞辱，使主的教會受毀謗。所以要記住：「自己以為站得穩的，需要謹慎，免得跌倒」（林前十：12）。謹慎提防你心中的慾望，你是神的僕人，最容易受各樣的試探

所包圍。你自信，又富同情，推動種種事工，可能是聖潔又屬天的，但要謹慎，要小心，因為無數為善的機會，同時也是無數行惡的機會！最可怕的墮落，就是神僕人的跌倒。

我也應該提醒您們，注意言行舉止，偶有小過失，也許人以爲不要緊，但是神的僕人沒有一件小事情是可以任意隨便的，例如發脾氣，不能忍受別人的反對意見，固執己見，自吹自擂。我們要不斷的禱告，使我們的事奉能柔和謙卑。還有，在閒談中勒不住的舌頭，許多不該有的閒話和論斷，休閒時間超過應有的限度，這一切都與你的生活方式息息相關，也決定你能否作羊羣的榜樣。

束上帶，點著燈！你的事工和見證是長期的，是一生的，直到你覲見主面！但願您履行今天在主前許下的崇高志願，到那一天蒙祂賜您最高的獎賞。那一天的日子近了，那是喜樂感恩的日子，也是戰兢可畏的日子！這無價的寶貝，在瓦器裡。神的使命是偉大的。我卻是軟弱的；聖靈是聖潔公義的，我卻是污穢不堪的；主啊！幫助我，賜力量給我，用祢愛子的寶血潔淨我，用祢聖靈的火鍊淨我，使我完全歸祢，保守我、領導我直到那日！



第五章

司可福 (C. I. Scofield)

(1843-1921)

嚴格地說起來，英王欽定本聖經從來沒有蓋上玉璽欽定。其實英王詹姆士出版此本聖經有個人的原因，也有政治的原因。他雖然是英國教會的屬靈領袖，但却從來沒有下過聖旨，要國人非用這本聖經不可。英王欽定本發行後好多年，仍不斷受到許多嚴酷的批評，正如今天的新譯本聖經也受許多人批評一樣。當時英王欽定本翻譯的人中，有一位名為安得魯斯 (Lancelot Andrewes)，他公開承認他還是喜歡採用日內瓦版本的聖經 (Geneva Bible)。也許這本聖經註有反對君主政治與國立教會的話，使英王大為不滿，於是英王倡議應有英國本色的語文聖經，欽定本便應運而生，但附帶一個規定：「除了希伯來文或希臘文的註解，不許添上任何私人意見。」

今天的情形正好相反。我們尊重欽定本聖經，抵制任何批評它的人，對欽定本聖經的評註似乎覺得多多益善，於是各種版本聖經紛紛出版，正如各種新車和牙膏紛紛出籠一樣，使一般信徒和研究聖經的

學生不知如何選擇才好。讓我在這裡介紹「司可福聖經註釋」(Scofield Reference Bible)。初版由牛津大學承印，一九〇九年發行。一九一七年再版時作者略加修改。一九六七年新版本稱為「司可福新版聖經註釋」(The New Scofield Reference Bible)問世，隨即銷售了一百五十多萬本(我知道今天有一班人反對此新版本聖經，說其中的註釋反曲解了原作者的本意)。

司可福於一八四三年八月十九日在美國密西根州寧那威郡誕生，不數年舉家遷到田納西州的威爾遜郡。正當他應入大學之際，司可福被南方政府徵召入伍從軍，四年間建功累累，榮獲十字獎章。戰後他與大姊同住，後來大姊嫁給一富家子弟，他不願意讓姊夫負責他的教育費，於是便在地契檢查站任小書記。他小事忠心，兩年後便升任主任了，積蓄的薪金足夠供他進大學讀法律。廿六歲時他順利通過律師甄別考試，且被選為堪薩斯州司法委員。不久且被美國總統格蘭特指定為美國中央政府駐堪薩斯州律師，兩年後他回到聖路易執業。

有一位律師名麥菲德(Thomas S. McPheeters)是個虔誠基督徒，為司可福的好友。一八七九年九月，有一次他看到司可福嗜酒如命，便帶著一本袖珍新約聖經到司可福律師的辦事處，寒暄後對他說：「我早就想問您一個問題，却一直不敢問，但現在我要問你，為甚麼你不是個基督徒？」麥菲德即根據聖經與司可福談道，司可福要求有一段時間考慮。但麥菲德却堅持要他立刻接受主。聖靈同工，兩位好友一同禱告，司可福歸主了。後來司可福見證說：「感謝主，當我敞開心門接受主時，我再也滴酒不沾了。」

司可福得救後，就喜歡參加慕迪所倡辦的基督教青年會的活動，並接受著名的聖經學者布魯克(James H. Brooks)的教導。司可福非常渴望神的話，有一天他探訪一位基督徒朋友柏遜(C. E. Paxon)，發現他的聖經竟畫了許多線。他認為把嶄新的聖經弄壞了，但柏遜却告訴他使徒行傳八章5節，與同章8節聯起來讀，證明腓利到撒瑪利亞城一「宣講基督」「在那城裡就大有歡喜」了。司可

福向來很有邏輯思想，他恍然大悟，從那時起，他就把聖經彼此有關的經文標明出來，他這些經驗，成爲日後他編輯聖經註釋的先驅。

一八八二年司可福放棄律師事務，奉獻事奉主，在德州達拉斯城一個小教會牧會。該教會只有十二名會友，其中有十一位是女士。司可福牧會兩年後，即建造新禮拜堂，信徒增加二百人。司可福的解經聞名遐邇，常在許多特別聚會中傳講神的話。當日北美著名的尼加拉瓜研經大會與慕迪主辦的北田聖經學院，他都是講員。

一八九五年司可福應慕迪聘請，任北田東部公理會牧師，有七年之久。他同時兼任北田聖經學院院長。一九〇二年司可福回到達拉斯城任第一公理會的牧師，是年他到紐約拜訪波爾（Alwyn Ball），他是一個基督徒商人。當時司可福剛編完一套聖經函授課程，波爾問他還有甚麼計劃，司可福說多年來他一直想編纂串珠的註釋聖經，幫助學生們有系統的研讀神的話，波爾立即贊同他的計劃，他們兩人也都覺得有主的印證和引導。

司可福一面編纂串珠註釋聖經，一面兼顧牧會的工作。但一年後，深感力不能勝，便辭去牧會工作，以七年的時間，在瑞士編纂聖經。有幾次因生病擱置，便由他妻子繼續編寫。我們讀司可福的聖經，就會欣賞這本的確是經過編排、校對、註釋的巨著。司可福常與其他的解經家一起研討，但最後的編寫工作還是司可福自己。

這一部巨著的編寫工作有兩度險遭夭折。一次是他把稿子從瑞士寄回美國時箱子遺失了。司可福夫婦同心迫切禱告，最後終於在同船來美移民的行李中找到。另一次是原稿編寫完成後，司可福住在新罕布什州，他的房舍不慎失火，要不是當時轉了風向，原稿早已化爲灰燼了。

司可福的作品的確不錯，即使有人不同意他所提出時代論的看法，也仍然可以從聖經串珠、聖經名詞的定義、聖經真理的簡述而獲益。其他修訂本書的學者也幫助我們解決解釋聖經的許多問題。

司可福的聖經，也鼓勵許多聖經學者和出版社從事這一方面的工

作。最近慕迪出版社出版了一本萊里聖經(Ryrie Study Bible)，作者萊里為達拉斯神學院系統神學教授。他真是名符其實的聖經教授與學者。許多不贊成司可福以七個時代解釋聖經歷史的人，也說只有他才有資格編寫此書。萊里聖經比司可福聖經登載更多歷史事蹟，考古學的發現，文化背景，教義的定義與解釋，對研經很有幫助。他的聖經每一卷都有綱要，有些是分析的（如馬太福音，約翰福音，使徒行傳，帖撒羅尼迦前書）；有些是解釋的（如提摩太後書，彼得前書）。我特別喜歡解釋的綱要，對每卷書啟發甚多。我也喜歡萊里稱自己所列的聖經綱要是「一種聖經綱要」，而不是直稱這就是本卷書的聖經綱要，因為就如摩根所說的，誰敢稱自己寫的聖經綱要是唯一最後的綱要呢？

萊里還有一件令人欣賞的事，就是他並不完全採用司可福的解經方法。比如他反對有一個在亞當以前的世代；也不贊同創世記等一章第一、第二節之間有一段間隔時期。他也清楚地指出該隱所犯的罪，不是獻上不帶血的祭物，而是他不信。我沒有細讀萊里所有的註釋，但我讀過的對我都有裨益。有些學者認為萊里有些註釋很淺顯，但不要忘記他這一本聖經是幫助靈命長進初階的人。

萊里對英王欽定本與美國新版標準聖經（New American Standard Bible）都有註釋，兩個版本都很好。他在聖經後面附有四福音書的合參、聖經教義簡述、聖經的來源、聖經題目索引和地圖等。在我書櫥中有好幾本研究聖經的書，萊里的聖經居首位。他的聖經不能代替司可福聖經，而且這也非萊里的本意。但兩本聖經彼此參照是最好的。英王詹姆士下令禁止註釋聖經，已時過境遷，我很慶幸我們已脫離那個時代。只要我們記住，神所默示的是聖經，不是聖經註釋，即使最聰明的聖經學者都會有錯，我們就能從這些工具書中得益。只有懶惰的基督徒才不想探討研究。那一本註釋聖經最好？我認為對你最有幫助的就是最好的。我們的本份是不斷地多讀聖經，使用可靠的參考書，並且遵照聖經的真理而行。

屬靈的考驗

(司可福講道集信息之一)

新約聖經有兩卷書特別說到基督徒靈性的考驗，這兩卷書是雅各書與約翰壹書。雅各說到基督徒真實的信心；約翰則注重基督徒實際的經歷。雅各常用「若有人」三個字（例如「若有人」說自己有信心；卻沒有行爲；「若有人」自以爲虔誠，卻不勒住他的舌頭；「若有人」在話語上沒有過失，他就是完全人）。約翰則常用「我們若」或「人若說」這個詞（例如「我們若」說自己無罪，便是自欺；「人若說」他住在主裡面，就該自己照主所行的去行；「人若說」自己在光明中，卻恨他的弟兄，他到如今還在黑暗裡）。承認自己是基督徒或許很容易，但有名無實的承認是很危險的。人活在罪中不信主，一旦他明白自己的光景時，他還是比較容易接受救恩；但如果人欺騙自己，自以爲是個基督徒，那就很危險了。

一個基督徒有兩點特別要注意警惕的，第一，有敬虔的外貌，而沒有敬虔實質的基督徒生活；第二，自以爲屬靈，自以爲有許多基督

徒該有的經歷。雅各書指出基督徒錯誤的信心；約翰壹書則指出基督徒假造的屬靈。

約翰壹書提到六個真正屬靈的考驗：

第一，你是否與主有密切的交通？「我們若說是與神相交，卻仍在黑暗裡行，就是說謊話，不行真理了」（約壹一：6）。這是個嚴厲而簡單的試驗。一個人是否與神相交，就看他究竟在那裡行事而定。「行事」就是我們每天的生活。約翰特別說到一個信徒可能在兩個地方行事，一是在光明中；一是在黑暗裡。「神就是光，在祂毫無黑暗」（一：5）。所以我們要省察，不是「如何」行事，而是「在那裡行事」。當大衛為自己的罪憂傷痛悔，便寫了詩篇五十一篇。他說：「神啊！我向祢犯罪，惟獨得罪了祢，在祢眼前行了這惡，以致祢責備我的時候，顯為公義；判斷我的時候，顯為清正」（4節）。「神啊！求祢按祢的慈愛憐恤我」（1節）。注意大衛此時雖然一直在講他的罪，但他却是在光中。

再看另一個在黑暗裡的人，有一個法利賽人站在聖殿中，大聲禱告說：「神啊！我感謝祢，我不像別人……不義……」（路十八：11），他這裡自以為義的禱告，正表明他仍在黑暗裡。

行在光明中，不是說我們完全沒有罪，而是說一有了罪和不完全，我們能立即發覺而帶到神面前，求祂赦免潔淨，使我們天天活在祂面前。如果我們說我們與主相交，而把我們的生活分為兩半，一半為主，一半為自己，這樣我們就是活在黑暗裡，我們說與主相交，實在是虛謊。

使徒約翰的第二個屬靈的考驗，是給信徒一記當頭棒喝，尤其是某些追求「聖靈的洗」的人，以為一信了主，有了主的生命，老亞當的天性已宣告死亡，所以我們的罪性再也不能作祟了。但是約翰說：「我們若說自己無罪，便是自欺，真理不在我們心裡了」（約壹一：8）。注意約翰不是說他們沒有得救，而是說他們自欺；他們不是憑真理來判斷事物，而是憑自己的感覺，約翰就是要神的兒女脫離盲目

狂熱的感覺。我們是以神的話來衡量信徒的經歷，而不是以信徒的經歷來解釋神的話。信徒要切記：「你們當順服聖靈而行，就不放縱肉體的情慾了。因為情慾和聖靈相爭，聖靈和情慾相爭；這兩個是彼此相敵，使你們不能作所願意作的」（加五：16~17）。我們舊人的天性仍在我們裡面，而唯一得勝的途徑，是承認這個事實，不再依靠自己，只接受神恩典的預備——即聖靈的內住。

約翰第三個屬靈的考驗，與前面第二個試驗有關，前面是說人在肉體中沒有完全，接下來他說人都是犯罪的。這裡約翰不是對自以為義的人說的，乃是對他所親愛的神的兒女們說的，「我們若說自己沒有犯過罪，便是以神為說謊的，祂的道也不在我們心裏了」（約壹一：10）。在這裏「犯過罪」不是過去式，而是現在式，是時時刻刻每天的生活，我們若說自己純淨無瑕，便是以神為說謊的。神的兒女一有這樣的光景，神的道就不在他裡面了。神的道不能與罪妥協，祂的恩典已經開了一條赦免和得潔淨的路，凡肯認罪的，都能得著赦免；但神的道絕對不能降低定罪的標準。豈不知人因有罪才獻祭嗎？豈不知連月亮和星星在祂面前也不潔淨嗎？我們需要神的道來試驗自己。

信徒屬靈的第四個試驗，是要清楚的認識神。約伯說：「我從前風聞有祢，現在親眼看見祢。」（伯四十二：5）。主耶穌也告訴我們，永生的賞賜乃在於認識祂。認識關於神的事是一回事，真正認識自己又是另一回事。這個試驗是甚麼？「人若說我認識祂，卻不遵守祂的誡命，便是說謊話的，真理也不在他心裡了」（約壹二：4）。約翰不是說遵守神誡命的人才能認識祂，而是說追求認識祂的人，一定是活在神的旨意裡。這樣的人雖然有失敗跌倒，但是仍然會戰戰兢兢地討主喜悅，凡事遵主誡命而行。就像在大海中航行的人，時時注意指南針，一有偏差，隨時校對更正。真正認識神的人，他的生活是與神的旨意一致，只有如此神才能向人顯現。這也是保羅為歌羅西聖徒的禱告：「願你們在一切屬靈的智慧悟性上，滿心知道神的旨意，好叫你們行事為人對得起主。凡事蒙祂喜悅，在一切善事上結果

子，漸漸的多知道神。」（西一：9,10）

約翰第五個屬靈生命的試驗是：「人若說他住在主裡面，就該自己照主所行的去行」（約壹二：6）。「住在主裡面」是甚麼意思，有人解釋是時刻被主得著與佔有。我敢說我們沒有人可以達到這樣的完全。我們生活在這個世界裡，有種種責任要我們用心、用腦、用手去應付，很難把世界從我們裡面趕出去，因此就不能時刻被主完全佔有。我實在不能完全領會「住在主裡面」這句話，我想到另一個名詞，「在基督裡」，這是甚麼意思？以弗所書解釋說：在基督耶穌裏，就是基督徒生活的範疇，我們不是一直想進到這個恩典的範疇裡，而是我們已住在裡面了。所以甚麼叫作「住在祂裡面」？就是不讓任何的事務使我們與祂分離，把我們的生活帶到祂面前，每一樣工作都要祂參與；每一次婚筵，祂都是主客；每一次的軟弱失敗，都帶到祂面前，求祂赦免潔淨。

第六個試驗是：「人若說自己在光明中，卻恨他的弟兄，他到如今還是在黑暗裡；愛弟兄的就住在光明中。」（約壹二：9-10）。神就是光，就是愛，光與愛是合一的。與神同行，就是在光中，但却同時又恨惡神的兒女，這是不可能的。請記得，約翰不是說我們「不喜歡」或「厭煩」等字眼，他乃是說「恨」。多麼嚴重呀！

想想看，我是否在弟兄背後說批評指摘他的話？我是否總是逃避我覺得厭煩的弟兄？弟兄之間的言行，若不照我的看法，我是否就會表示不滿？「人若說，我愛神，卻恨他的弟兄，就是說謊話的」（約壹四：20）。約翰說，愛不只是在感覺上，也是在行動上。他看顧弟兄，他當仁不讓，用他的智慧使人脫離愚拙，他是弟兄的避難所，是弟兄及時的幫助，哀傷時他與弟兄同哭；喜樂時，與弟兄同樂，這樣他才真能說「我愛神」！